关于举办国家开放大学湖南分部办学评估培训班的通知

各分校、校属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印发<国家开放大学分部办学评估方案（含指标）>的通知》（国开质量〔2021〕2号）精神，全面做好国家开放大学湖南分部办学评估准备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于2021年12月27日至12月29日举办国家开放大学湖南分部办学评估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12月27-29日培训，12月27日12：30-15:00报到，报到地点为延年教育公寓一楼大厅

二、培训地点

湖南开放大学远教楼负一楼报告厅

三、参训人员

1.省校参训人员：各二级学院院长、主管教学的副院长，其他单位（部门）负责人1名，教务处、系统建设与招生工作处科室负责人

2.分校及教学点参训人员：分校分管办学质量工作的副校长、质量管理与教学教务负责人，县级工作站主要负责人

四、其他事项

1.统一安排食宿，住宿费、交通费回单位报销。

2.请各分校于12月21日前统一将分校本部及所属教学点参训人员培训班回执（见附件）发送到邮箱809881283@qq.com。

3.联系人：蒋露姣、任 莎

联系电话：13974934331、18774991651

[143.附件：培训班回执.docx](http://file.hnrtu.edu.cn/uploadfile/files/20211217160511252.docx)

 湖南开放大学

2021年12月17日